

#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三综执函〔2024〕897号

##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对三亚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85080号 建议的办理意见

何书凯代表：

您在市人大八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整治利用车尾箱占道经营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建议采纳情况

（一）建议一：“加强规划，划定一定区域支持发展‘车尾箱夜市’”。

此条建议我局予以采纳，一是我局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引导、适度放开、合理布局、有序提升的原则，采取人性化管理措施，将利用车尾箱占道经营的商贩引导前往便民疏导点和夜市，把车尾箱经营列入便民市场进行规范管理，这样既能解决车尾箱占道经营问题，又能做到便民不扰民；二是我局在开展整治占道经营行为执法工作时，遵循一查、二劝、三引、四处罚、五取缔的处置流程，对利用车尾箱占道经营的商贩进行普法宣传、文明劝导、耐心教育，规劝其停止占道经营行为，对于屡教不改

的违法人员，坚决从严处罚。今年以来，共整治利用车尾箱占道经营行为 962 宗，暂扣机动车 45 辆，处罚 77 宗，罚款金额 12900 元。

（二）建议二：“交警部门应该依照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对利用私家车占道经营行为进行严格的处罚，提倡市民游客随手拍，证据充足的进行扣分处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

此条建议交警部门予以区分情况采纳。一是“市民游客随手拍”暂无法落实，公安部交管局相关文件要求对违停行为禁止“随手拍”，根据“随手拍”进行扣分处理也无法律依据。二是交警部门依照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对利用私家车占道违停的行为进行严格处罚，今年以来，交警部门通过加强路面巡逻、加强电子监控抓拍处罚等方式对占道违停的行为及时发现和纠正并予以处罚，近期已在全市 49 处点段启用电子监控设备对违停行为进行抓拍处罚，通过全方位、高密度的管理方式为广大市民游客创造一个畅通、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 二、存在问题

一是车尾箱占道经营具有很强的流动性、反复性，执法人员人手不足，通常只能加强重点区域的巡查力度，导致占道经营人员常常四处流窜，与执法人员“打游击”。

二是车尾箱占道经营存在隐蔽性，且车后箱处于关闭时，执法人员无权要求当事人开门检查，造成执法人员取证困难，违法现场因素不可控等问题。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大宣传引导力度。重点对占道经营的摊贩进行宣传

和教育，提高摊贩的守法意识，同时积极引导流动摊贩到周边夜市和疏导点进行经营，维护规范有序的经营环境；

（二）加大巡查执法力度。综合执法部门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机制，采取不定期巡查与定人定岗相结合的方式，对利用车后备箱占道经营摊贩聚集区域进行巡查，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对屡教不改的摊贩进行暂扣及处罚，交警部门加强占道行为的电子监控抓拍处罚，确保环境整洁，道路畅通。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今后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7月26日

（联系人：邢贞琪，联系电话：88595016）

（此件主动公开）